

魏晋南北朝人鬼婚恋小说研究综述

● 黄海艳

(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黑龙江 牡丹江 157011)

【摘要】魏晋南北朝人鬼婚恋小说是中国小说史上最怪异的一株奇葩,现从魏晋南北朝人鬼婚恋小说的发生发展研究、特征研究和文化心理研究三个纬度顺理概述目前学术界的研究成果,以期得到进一步研究的可能。

【关键词】魏晋南北朝;人鬼婚恋小说;研究综述

【中图分类号】I207.4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9-3036(2013)01-0041-02

鬼魂形象古而有之,但人鬼间的婚恋故事直至魏晋南北朝才真正开始出现。据笔者掌握的资料来看,目前学界主要从以下几个维度展开研究:

一、关于人鬼婚恋故事的产生发展研究

1.产生缘起研究

人鬼婚恋故事何以产生是开展人鬼婚恋小说研究的重要基础。目前有古代鬼魂崇拜说、阳精崇拜说、古老的冥婚习俗说等观点。孙逊提出:“鬼神信仰是志怪产生的基础土壤。”杨胜利也认为人鬼婚恋故事的产生与中国古代社会科学的相对不发达,人们的认知能力有限有着必然的关系,“灵魂(鬼魂)崇拜无疑为人鬼婚恋故事的产生提供了基础。”但严明认为“人鬼相通小说受到了阳精崇拜意识的影响”与传统的阴阳观念有着重要的关系。而关于人鬼婚恋小说的原型就是古代的冥婚习俗,学术界已经有了较为一致的看法。如日本学者繁原央就直接称其为冥婚小说。中国学者周俐也直接采用冥婚小说的称法。吴光正则把“人鬼恋故事的原型‘冥婚’作为一章专门论述。

以上研究大体基于社会学范畴,王青教授《魏晋南北朝的盗墓之风与人鬼恋故事的产生》则从经济动因角度加以探究:“人鬼恋故事中的一部分也只不过是盗墓者为逃避惩罚而编造的神话”,这无疑是人鬼婚恋故事产生缘起研究的崭新领域。

2.发展演变研究

人鬼婚恋小说作为中国古代小说发展的一个特殊题材,从魏晋志怪、唐传奇、宋元话本到明清小说,历经将近两千年,一直贯穿于古代小说发展史而从未间断过,可谓蔚然大观。吴光正先生从《太平广记》、《三言二拍》、《聊斋

志异》中人鬼恋小说的分析中,总结了从中国小说中人鬼恋题材的发展演变及其不同的特征。也有些学者对人鬼婚恋故事进行断代的横向研究,如钟林斌的《魏晋六朝志怪中的人鬼之恋小说》和《唐传奇中的人鬼之恋小说》,指出了魏晋六朝志怪中的人鬼恋题材的开拓意义,及唐传奇中对这一题材的继承与发展。

值得注意的是,刘耘采用了主题学中对母题的研究模式来探究人鬼婚恋小说的产生与发展,尝试把人鬼恋作为人仙妖鬼婚恋母题的一个重要亚型,梳理出了中国小说中的人鬼婚恋作品,探究了其发展演变的轨迹和神秘浪漫的审美情趣。

二、关于人鬼婚恋小说的特征研究

1.故事类型研究

对人鬼婚恋小说的研究多采用分类研究的方法,通过对人鬼婚恋小说进行不同角度的分类,这使我们对人鬼婚恋小说的内容和结构有了更清晰地认识。如日本学者繁原央从人鬼间婚恋的目的及其生子与否的角度分析,把人鬼婚恋小说一分为二:“慰灵·解冤型”与“幽婚·立嗣型”,对人鬼婚恋小说有较为整体性的把握。除此之外,中国许多学者还尝试利用断代的方式针对每一时期的人鬼婚恋故事进行分类,使对人鬼婚恋故事分类研究变得更加科学化。如分为“途中遇鬼”、“女鬼上门”、“还魂结合”、“姻缘宿命”四种模式,或“因性爱而复生型”和“露水相逢型”及“再生型”和“情爱型”各两种类型的。到了明清时期人鬼婚恋小说则变得较为复杂,主题也较为深刻,但在情节上则大体遵循了前代的固定模式,因此在类型的划分上也大体相似于前代。

【作者简介】黄海艳(1979-),女,黑龙江牡丹江人,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讲师,硕士研究生。

2.固定模式研究

人鬼婚恋故事被看作是一个母题就在于它在不同时期的文学作品中往往在情节发展、人物行为等方面都出现类似的因素。而研究学者们对于这些固定模式的研究也从未间断过。如台湾学者叶庆炳认为鬼小说中的爱情故事有一定的发展模式,即“这些爱情故事的女主角一定是鬼,男主角一定是人;从来没有一篇男鬼与女人的爱情小说,或女鬼与男鬼的爱情小说。”并进一步概括鬼小说中的爱情故事为“女鬼的爱情三部曲”：“第一部,是由女鬼毛遂自荐。第二部,是两情相好,遂同寝处。第三部,分离。”为后来研究人鬼婚恋小说提供许多值得借鉴的地方。如严明就直接提出了“男人+女鬼”的人鬼恋故事模式,并对此进行了深入地研究。

三、关于人鬼婚恋故事的文化心理研究

1.男女主人公的文化解读

人鬼婚恋故事多是士人清流谈资记录而成。这些男性“嘲族”们坐在一起“说民间细事”,道“浅俗委巷之语”,总难免涉及神怪灵异的奇闻和俊男怨女之类的绯闻。而女鬼情事无疑成为他们的重要话题,同时从众多的人鬼婚恋故事中也不难一窥当时的文人心态。关于男女主人公的文化心理探究一直也是人鬼婚恋小说研究的焦点,如杨军在前人基础上论述了“人鬼相婚成就男性人格完善”和“鬼魅人化展现女性爱情理想”的观点。洪鹭梅则采用断代分析的方法,分别探究了魏晋南北朝的生殖崇拜主题和超越死亡的文化意蕴、唐宋时期的世俗化色彩以及明清时期的个性解放色彩。

另外在对魏晋南北朝人鬼小说的研究中,还有相当一部分学者把目光集中在了对女鬼形象的分析上,把女鬼诗意地概括为“幽兰露,如啼眼,无物结同心,烟花不堪剪”,概述了女鬼因情而动的特质,使我们从理性上更好地理解魏晋六朝时期女鬼幽怨的气质。

2.生命观的文化解读

在文化心理内涵研究中另一个研究的焦点就是关于生命意识与价值的探究。孙逊等学者认为魏晋六朝时期“生命的忧患意识是鬼神志怪的直接原因”。人类对生命终将逝去有着一种永恒的悲哀。在生命面前任何人都是无能为力的,但又都是可以有着想象的权利,于是“先秦两汉以求仙方式回避死亡,魏晋南北朝则用鬼魂的想象探索生死的秘密”。然而魏晋南北朝时期的现实环境的恶劣更加剧了人们对生命的关怀,对生死的看重。随之而来的是对人类自身生产,即传宗接代问题的思索,于是在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人鬼婚恋小说中大量出现了生子的情节,这也就是生殖崇拜的主题。

而在众多的对中国文化生命观的研究中,洪鹭梅首先开始了中西比较分析,她从“透过人鬼婚恋故事审视中西文化中的生死观”中,得出了“中西文化追求生命永恒的不同途径——内在超越与外在超越”。这无疑是再一次地开拓了研究者的视野,把人鬼婚恋小说的研究引向了更加深广的领域。

结语

人鬼婚恋小说直接启发了后世传奇、戏曲、小说的创作。爱情可以逾越生死,因情可以死,因情也可以生,在后世的许多作品中都得到了淋漓尽致的发挥。如唐传奇中《华州参军》、《崔炜》等。明代汤显祖在《牡丹亭记题词》中写道:“传太守事者,仿佛晋武都守李仲文、广州守冯孝将儿女事,予稍为更而演之。至于杜守收拷柳生,亦如睢阳王收拷谈生也。”更是明确提出了《谈生》和《李仲文女》对创作《牡丹亭》的影响。其“情不知所起,一往而深,生者可以死,死可以生。生而不可与死,死不可复生者,皆非情之至也”的“至情说”更是对人鬼婚恋母题最精彩的诠释。而后出现了瞿佑的《剪灯新话》、蒲松龄的《聊斋志异》等一批优秀的文言小说,其人鬼婚恋故事仍是其中最夺目的故事,如《翠翠传》、《公孙九娘》等。△

[参考文献]

- [1]孙逊.中国古代小说和宗教[M].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00.61-62.
- [2]杨胜利.另一个世界将因调合适当而令人欣赏——魏晋南北朝文学中人鬼相恋故事初探[J].山东教育学院学报,1999(01):83-86.
- [3]严明.文言小说人鬼恋故事基本模式的成因探索[J].文艺研究,2006(02):55-60.
- [4]繁原央.中国冥婚故事的两种类型[J].民间文学论坛,1996,(02):68-72.
- [5]吴光正.中国古代小说的原型与母题[M].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2.9.
- [6]钟林斌.论魏晋六朝志怪中的人鬼之恋小说[J].社会科学辑刊,1997(03):141-148.
- [7]钟林斌.论唐传奇中的人鬼之恋小说[J].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学报,2005(02):95-103.
- [8]刘耘.中国古典小说“人仙妖鬼婚恋”母题初探[J].北京教育学院学报,2000(01):19-23.
- [9]叶庆炳.古典小说论评[M].台北:幼狮文化事业公司,1985.101-141.
- [10]洪鹭梅.人鬼婚恋故事的文化思考[J].中国比较文学,2000,(04):88-97.
- [11]孙生.鬼道·谈风·女鬼——魏晋六朝志怪小说女鬼形象独秀原因探析[J].西北民族学院学报,1997(02):106-110.

□编辑/王涛